证券代码：002340　　证券简称：格林美　　公告编号：2020-029

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知已于2020年4月21日，分别以书面、传真或电子邮件的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会议于2020年4月24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加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会议的董事6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6人（其中，董事陈星题先生、吴浩锋先生，独立董事刘中华先生、吴树阶先生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出席会议的人数超过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表决有效。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许开华先生主持，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及方式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会议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入金额的议案》。

《关于调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入金额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独立董事针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保荐机构针对该事项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会议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签订募集资金监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管协议的议案》。

《关于签订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3、会议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以募集资金增资全资子公司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

《关于公司以募集资金增资全资子公司实施募投项目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独立董事针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保荐机构针对该事项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4、会议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

《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独立董事针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保荐机构针对该事项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四日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